

长东北科技商务中心一期、长春龙翔国际商务中心（B区）、科苑小区、滨湖雅苑
苑小区、盛世·君悦豪庭小区零星维修和完善工程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C-JLZB-2023-369)

项目所在地区：吉林省

一、招标条件

本长东北科技商务中心一期、长春龙翔国际商务中心（B区）、科苑小区、滨湖雅苑小区、盛世·君悦豪庭小区零星维修和完善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招标人为长春市富源晟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招标公告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长东北科技商务中心一期、长春龙翔国际商务中心（B区）、科苑小区、滨湖雅苑小区、盛世·君悦豪庭小区零星维修和完善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长东北科技商务中心一期、长春龙翔国际商务中心（B区）、科苑小区、滨湖雅苑小区、盛世·君悦豪庭小区零星维修和完善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6月25日08时30分到2023年06月29日16时00分

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6月25日上午8:30至2023年6月29日16:00前，到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

(<https://www.ggzyyth.jl.cn/EpointSS0/memberLogin>)获取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7月18日09时30分

递交方式：详见招标公告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7月18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长春新区政务服务中心公共资源交易大厅B217室

七、其他

招标公告

长东北科技商务中心一期、长春龙翔国际商务中心（B区）、科苑小区、滨湖雅苑小区、盛世·君悦豪庭小区零星维修和完善工程

项目编号：HC-JLZB-2023-369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长东北科技商务中心一期、长春龙翔国际商务中心（B区）、科苑小区、滨湖雅苑小区、盛世·君悦豪庭小区零星维修和完善工程以长高发改字【2010】114号、长高发改字【2011】235号、长高发改字【2011】236号、长高发改字【2011】237号、长高发改字【2011】3号、长高发改字【2010】355号、长高发改字（2015）158号、长高发改字（2015）160号、长高发改字（2015）162号、长高发改字（2015）65号、长新发改字（2016）180号、长新发改字（2016）179号、长新发改字（2016）177号、长新发改字（2016）178号文件批准建设，项目招标人为长春市富源晟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工程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长东北科技商务中心一期、长春龙翔国际商务中心（B区）、科苑小区、滨湖雅苑小区、盛世·君悦豪庭小区零星维修和完善工程。

2.2 招标范围：长东北科技商务中心一期、长春龙翔国际商务中心（B区）电子商务产业园区、长春龙翔国际商务中心（B区）商务配套服务区、长春龙翔国际商务中心（B区）现代金融服务区、长春龙翔国际商务中心（B区）信息科技产业园区、长东北科学城科苑小区、长东北科学城（C区）滨湖雅苑小区、长东北科学城（D区）滨湖雅苑小区、长东北科学城（E区）滨湖雅苑小区、长东北科学城（F区）滨湖雅苑小区、盛世·君悦豪庭A区、盛世·君悦豪庭B区、盛世·君悦豪庭C区。包括但不限于土建、水暖、电气、塑钢窗（幕墙）、防水、雨排管等室内外各质量问题的维修及（原工程基础上的）变更、未完项、漏项导致的新增（以甲方任务单内容为准）零星工程等。

2.3 建设地点：长春新区北湖开发区。

2.4 计划工期：合同签订后一年。

2.5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合格工程。

2.6 最高投标限价（折扣系数）：0.97。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投标申请人须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 3.2 投标单位拟派出的项目经理须具备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须为本单位在职人员，提供缴纳社会保险证明材料（已退休的人员应附退休相关证明材料），未经招标人允许不得更换，且无在建工程（项目经理信息须在吉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人员信息内）。
- 3.3 业绩要求 投标单位近三年（2020年1月1日至今）须具有与本项目相类似的业绩至少一项（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或竣工验收报告）；关于涉密工程招标评标业绩执行吉建招（2017）12号文件《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涉密工程招标评标业绩认定的补充通知》的规定。
- 3.4 投标人近三年（2019年至2021年）须具有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健全财务审计报告。（若投标人成立日期在2019年-2021年之间的，即需提供从成立日期起至2021年的财务审计报告；若投标人为2022年以后注册成立的公司，即提供一份企业出具的财务状况良好承诺书）
- 3.5 拒绝列入政府不良行为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 3.6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这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 3.7 信誉要求：
- （1）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2）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3）在近三年（2020年至今）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未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上有行贿犯罪行为。
- 3.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9 外省入吉建筑业企业应按照吉林省相关的法律法规文件要求办理入吉建筑业企业信息登记，登记后方可参与投标。
- 3.10 委托代理人应为投标单位在职人员，并缴纳社保，整个招投标过程不得随意更换委托



代理人。

四、获取招标文件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6 月 25 日上午 8:30 至 2023 年 6 月 29 日 16:00 前，到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https://www.ggzyyth.jl.cn/EpointSS0/memberLogin>)获取招标文件。

4.2 未在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交易系统注册并办理 CA 锁的投标人，请参照《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交易平台操作手册》办理，详见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ggzyzx.jl.gov.cn/>) 首页。

4.3 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质疑、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在“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交易系统”(网址为 <https://www.ggzyyth.jl.cn/EpointSS0/memberLogin>)上发布信息向所有投标人公布。

五、投标人的信息核查

对投标企业有以行贿谋取中标、相互串通投标和以他人名义投标等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一经发现，依法严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依法作出相应处罚，并将其计入信用等级评价结果，列入黑名单。招标人有权核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材料，若在评标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其投标；若在中标结果公示期间发现中标候选人提供了虚假材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若在合同实施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材料，招标人有权扣除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同时招标人将投标人的弄虚作假行为上报省、市级建设主管部门。弄虚作假行为，一经发现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六十八条进行处理。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3 年 7 月 18 日 09 时 30 分，投标文件在“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交易系统”

(<https://www.ggzyyth.jl.cn/EpointSS0/memberLogin>) 上直接提交，采用腾讯会议远程方式开标，腾讯会议房间号码为 952-615-245。

6.2 开标地点：长春新区政务服务中心公共资源交易大厅 B217 室

6.3 逾期未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4 投标保证金：投标人需通过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交易系统使用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6.5 到投标截止时间有效投标人少于三个的，招标人重新组织招标。

6.6 当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超出招标人设定的控制价时，该投标报价视为无效报价。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因《吉林省建设信息网》系统维护，本项目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上发布，其他网站转载无效。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长春市富源晟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吉星大厦 23 楼

联系人：温工

联系电话：0431-89630670

招标代理：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长春市经开区会展大街金融第五城 18 栋

联 系 人：邢洋

联系电话：13843153354

行政监督管理部门：长春新区招投标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431-81335731

如在招投标过程中发现存在黑恶势力，请及时举报，联系方式如下：

1. 吉林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领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线索举报方式：

电话：0431-82752638

邮箱：jstzbc123@126.com

地址：长春市贵阳街 287 号建设大厦 428 室招投标管理处

邮编：130051

2. 长春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领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线索举报方式：

电话：0431-88779829

邮箱：ccjw88779829@163.com

地址：长春市南关区华新街 700 号长春市政务服务中心

邮编：130400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长春新区招投标管理办公室。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长春市富源晟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吉星大厦 23 楼

联系人：温工

电 话：0431-8963067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长春市经开区会展大街金融第五城 18 栋

联系人：邢洋

电 话：13843153354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5200010